

香港青年協會李兆基小學

功課政策

目的

1. 做好積累以促進和鞏固課堂所學習的知識，為新的學習課題做好準備。
2. 協助學生檢視自己的學習進度及認清自己需要改善的地方。
3. 在課堂以外，延展及加強學生學習，建立自主學習的模式，從而協助教師編排下一課題的教學內容。
4. 讓教師找出及了解學生在學習上所遇到的困難，以便進一步加強教學，解決學生的疑難。
5. 促使家長和學校合作，幫助學生改善學習，進一步鼓勵學生發揮潛能。
6. 評估學生在汲取知識、掌握技能及培養良好態度、責任感和價值觀等方面的表現。

基本方針

1. 有效的功課
 - 1.1 重視基礎的積累和健康的生活方式，要求學生每天要朗讀、閱讀、做運動及上自主學習平台學習。
 - 1.2 功課與課程配合，具明確的學習目標，內容是有意義的，並能有效地延續和鞏固學習。
 - 1.3 教師利用網上學習平台（如 Google Classroom、Koobits），讓學生進行預習、鞏固、自學，延伸教學。
 - 1.4 功課不著重死記硬背、搬字過紙，應具挑戰性、思考性和趣味性等重要元素，能提升學習動機，照顧個別差異，從而促進學習。
 - 1.5 讓學生使用各種資源，如圖書館、參考資料、互聯網及其他社區資源，使學生學會學習，並發展自主、獨立及創意的精神。
 - 1.6 功課設計應儘量與生活聯繫，重視學習的綜合性，讓學生在動手、動腦的過程中提高思維及實踐能力。
 - 1.7 功課評估可採用不同的回饋形式，如同儕互評、家長評，評估範疇可以包括知識、技能、態度和共通能力等各方面，作出具體的回饋。

2. 功課實踐指引

- 2.1 學生大部分功課在學校完成，課堂上未能完成的功課需要回家完成。
- 2.2 放學後的功課以朗讀、閱讀、運動為主，自主學習平台輔之，其他科目會根據需要安排適量的功課。
- 2.3 功課類型包括課前預習，課堂內容鞏固及課後延伸學習等。
- 2.4 教師會根據學生學習的需要調整功課的程度或份量。
- 2.5 任教同一班的教師應互相協調，確保學生的功課均衡而適量，避免學生在一星期內的個別日子有過量的功課。
- 2.6 原則上學生放學回家做功課的時間不應該超過兩小時，包含朗讀、閱讀、運動及自主學習平台。
- 2.7 長假期前，同級統一功課內容，不可另設班本功課。科組長會檢視及統一全校學生功課量，以免太多功課，影響家長親子時間。功課內容形式不限，但重視閱讀、自主學習及鞏固已學習的知識。
- 2.8 功課強調質而非量，故其形式可以有不同的變化，以引發學習/探究的興趣，如預習、口頭報告、自主學習活動、資料搜集及整理、三四年級小研習任務等，以發展學生多元能力的發展。